

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文件

哈新建协发[2023]10号

关于评选 2022 年度哈尔滨新区建筑业 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优秀建造师的通知

在哈新区建筑业施工企业：

为了树立典型、表彰先进，总结和推广先进经验，充分发挥优秀企业在行业发展中的示范引领作用，提升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企业管理水平，经研究，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决定在哈尔滨新区范围内开展 2022 年度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优秀建造师的评选表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凡在哈尔滨新区从事建筑经营活动的，且为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会员单位的建筑业企业和个人。

二、评选条件

（一）优秀企业

1、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经营，行为规范，信用良好。

2、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2022 年企业净资产达到本企业资质等级标准规定的要求，工程质量合格率达 100%，两项工程获哈尔滨市优质工程结构“丁香杯奖”或一项工程获得省优质工程；坚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两年内无质量安全事故，企业安全生产评价合格。

3、建筑装修装饰、消防设施、建筑机电安装、市政工程、水利水电等建筑业相关专业承包企业和施工劳务企业：2022 年企业净资产达到本企业资质等级标准规定的要求，工程质量合格率达 100%，一项工程获市优质工程；坚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评价合格。

4、企业基础管理工作扎实。积极推进现代化企业管理认证工作，并取得三体系认证资格，信息化管理工作成绩突出。

5、企业重视新能源、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节能、环保、绿色、和谐”的绿色施工，并取得明显成效。

6、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得到强化，职工遵守职业道德，企业文明建设取得显著成果。

7、按时完成建筑业主管部门部署的工作，积极参加建筑业协会的各项活动。

（二）优秀企业家

1、以习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促进和谐社会的发展；

2、企业经营效果显著，企业利润等各项经济指标处于全市同行业领先水平；

3、2022年内有一项以上工程被评为哈尔滨市级以上优质工程或结构“丁香杯奖”；

4、参评的优秀企业家须是企业主要负责人，在本企业任职两年以上，本企业信用评价达到良好分数段以上，无恶意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行为，企业曾获市级以上优秀企业称号；

5、遵纪守法、廉洁奉公，善于调动职工积极性，团结一班人共同工作，在领导班子中威信较高。

（三）优秀建造师

1、申报者所在企业须是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会员单位，且本人必须持有建造师注册证书，在项目管理工作岗位工作两年以上；

2、模范遵守行业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执业规范，诚实守信，勇于创新，开拓进取，尽职尽责，业绩突出；

3、近三年内在所管理的工程项目中至少获得过一项市级以上优质工程奖或结构“丁香杯奖”工程；

4、所承担的工程项目近两年内未发生一般以上安全事故；无拖欠分包工程款和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无被行政处罚记录；

5、积极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工程项目

管理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

(四) 否决条件

- 1、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的；
- 2、拖欠农民工工资或拖欠分包工程款，不按规定偿还欠款和不执行法律裁决的。
- 3、年度内信用评价达不到良好以上的企业。
- 4、被列入失信名单的企业和个人。

三、申报材料和评选办法

(一) 参评企业、企业家和建造师可按照评选条件，自愿申报参加，要认真填写申报表一份，并如实撰写 1000 字以上业绩材料。

(二) 优秀企业家和优秀建造师由所属企业向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推荐申报，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

(三) 优秀建造师上报材料包括：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获奖工程证书及相关奖项证书，主持或参与工程的相关证明文件（如合同书中注明页、有申报人签名的决算书、竣工验收签名等有一项即可）、聘用或任命书等复印件，申报单位的证明文件应加盖企业公章。）

(四) 申报材料按以下顺序装订

- 1、申报表
- 2、申报承诺书
- 3、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 5、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 6、三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 7、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建造师注册证复印件（优秀建造师）
- 8、近两年企业获市级以上奖项证明
- 9、近两年企业获市级以上优质工程奖项证明
- 10、2023年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会费发票复印件
- 11、申报企业要认真如实地填写申报表，于2023年6月10日前将申报表纸制版与电子版（优盘）同时报送至协会。
- 12、申报企业请将以上电子版材料（扫描件）按照顺序整合成PDF文件，文件以“企业名称+申报奖项+申报负责人姓名+联系电话”命名，申报的文件要求签章齐全，相关材料（或证明文件）扫描件清晰可见，并统一设置申报材料封面和申报材料目录，未按照上述要求进行申报的企业，将不予受理。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会同有关部门对申报企业进行考核评定。
- 13、本次评优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表彰办法

- 1、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根据企业申报情况，对企业进行综合考核，请有关专家参评把关，认真进行评定，择优选拔。
- 2、荣获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优秀建造师称号的企业和个人，将分别颁发奖牌、奖杯和荣誉证书，在

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予以公布，并作为向省和国家推荐各奖项的重要依据。

3、获得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优秀建造师称号的企业和个人，在哈尔滨新区建设领域信用评价中享受加分政策；在工程项目招投标中，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考虑。

报送地址：松北区世茂大道 66 号中俄金融大厦 516 室

联系人：魏国莉

联系电话：13804583892

- 附件：1、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申报表
2、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家申报表
3、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建造师申报表
4、优秀企业、企业家、建造师申报承诺书

哈尔滨新区建筑业协会

2023年4月30日

已发：中建协、省建协，新区李凯峰副区长，住建局唐洪斌局长，民社局鲍士杰局长，质监站、安全站，新区建协会会长、副会长、各部门、各分会，存档。

附件 1:

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申报表

企业名称				资质等级	
企业负责人		企业类别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 箱	
2021 -2022 年 度获市以上优 质工程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获奖称号		评定机关
“三个体系” 认证时间					
经济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分类	年度	2021 年度完成情况	2022 年完成情况	
	总产值（万元）				
	年竣工面积（m ² ）				
	利润总额（万元）				
	全员劳效（元/人）				
	工程质量合格率（%）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企业综合信用评价				
	工伤频率（%）				
	工程回访、用户满意程度（%）				
	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				

<p>主要业绩</p>	<p>申报企业（章）</p> <p>年 月 日</p>
<p>协会意见</p>	<p>（章）</p> <p>年 月 日</p>

附件 2:

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家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政治面貌	职 称	
现任职务	所在企业名称		企业类别		资质等级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 箱	
2020-2021 年 度获市以上优 质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		获奖称号		审定机关	
经济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年 度		2021 年度完成情况	2022 年完成情况		
	分 类					
	总 产 值 (万 元)					
	年 竣 工 面 积 (m ²)					
	利 润 总 额 (万 元)					
	全 员 劳 效 元 / 人					
	工 程 质 量 合 格 率 (%)					
	安 全 生 产 、 文 明 施 工					
	企 业 综 合 信 用 评 价					
	工 程 回 访 、 用 户 满 意 程 度 (%)					
拖 欠 农 民 工 工 资 情 况						

<p>主要业绩</p>	<p>推荐企业（章）</p>
<p>协会意见</p>	<p>（章） 年 月 日</p>

附件 3:

哈尔滨新区优秀建造师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职 务		职 称		
建 造 师 注册编号				
工作单位				
单位地址		电话		
联系电话		邮箱		
工 作 简 历				
主 持 或 参 与 的 工 程 项 目				
单 位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协 会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申报“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 承 诺 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

我单位自愿参加“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评选活动。提供的全部材料准确无误,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并无条件退出。

如申报单位同意以上承诺,请盖章确认。

若有补充请填写:

申报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申报“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家” 承 诺 书

我单位及申报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及申报人自愿参加“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企业家”评选活动。提供的全部材料准确无误，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我单位及个人承担相应责任并无条件退出。

如申报单位同意以上承诺，请盖章确认。

若有补充请填写：

签字(申报人)：

(公章)

年 月 日

申报“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建造师” 承 诺 书

我单位及申报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及申报人自愿参加“哈尔滨新区建筑业优秀建造师”评选活动。提供的全部材料准确无误，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我单位及个人承担相应责任并无条件退出。

如申报单位同意以上承诺，请盖章确认。

若有补充请填写：

签字(申报人)：

(公章)

年 月 日